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VA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2)

##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23.06A 條作出。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 2019 年 9 月 6 日已根據於 2010 年 6 月 29 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待承授人接納後可認購合共 40,000,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05 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19 年 9 月 6 日
購股權之數目：	40,000,000
購股權之行使價：	每股 0.49 港元，乃相當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於授出日期所報的收市價每股 0.49 港元；(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 0.481 港元；及(iii)面值每股 0.05 港元。
於授出日期股份之收市價：	每股 0.49 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i)其中 20,000,000 份購股權將於 2020 年 9 月 5 日開始歸屬；及(ii)餘下的 20,000,000 份購股權將於 2021 年 9 月 5 日開始歸屬。該等購股權均可在歸屬後於兩年內行使。

承授人既非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非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寧

香港，2019 年 9 月 6 日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寧先生

李春陽先生

李麒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詠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連宗正先生

白偉強先生

汪延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另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vivachina.hk](http://www.vivachina.hk)。